

新聞稿，敬請刊登



### 奇景光電致力產學合作 與台灣大學合設實驗室

**[台南，2008年3月28日]** 奇景光電(納斯達克代號: HIMX)長期投入產學合作，三月二十八日下午於國立台灣大學博理館，舉行第一年度的「台大奇景產學合作儀器捐贈暨成果發表會」。會中台大校長李嗣涔、計畫共同主持人台大教授陳良基、以及奇景光電執行長吳炳昌皆受邀蒞臨前往致詞。此次合作為期五年，奇景光電提供台灣大學五年新台幣三千萬元の研究經費，並陸續捐贈相關實驗研究設備給台灣大學電子所。

奇景光電與國內擁有頂尖研發實力的台灣大學，在民國 96 年 4 月開始相關產學合作計畫，共同在台灣大學電子所設立了「感知視覺實驗室」。此實驗室為一跨領域的研究團隊，研究成員包括了電子、電機、電信、心理系所等知名教授與碩、博士生，並由電子所陳良基教授擔任計畫共同主持人。此產學合作計畫旨在結合實務與理論，在影像顯示技術上深入合作，以提升視覺品質 IC 設計技術，並培育視覺感知 IC 設計及顯示科技的人才。第一年度的合作里程碑重點放在影像處理、人類感知視覺研究上，而此次成果發表會內容主要在呈現合作計畫第一年的研發成果，參與該計畫的教授與研究生在發表會中，報告在電子、電信、心理學領域中的相關技術與應用

台大校長李嗣涔表示，感謝奇景光電在產學合作上的支持，奇景光電自民國 91 年成立以來，長期致力於數位影像處理與 TFT-LCD 周邊 IC 技術，是國內相關領域廠商的領導者。本計畫便整合了台灣大學校內視覺影像研究人才與奇景光電在業界的豐沛資源，展開為期五年的合作關係。奇景光電提供校方五年新台幣三千萬元の研究經費，並陸續捐贈給台灣大學電子所相關實驗研究設備，第一年度捐贈儀器設備共計九項，包括了難得一見的 120hz 42 吋 3D LCD、光絢奪目的 42 吋 3D 電視、國際知名的 OLPC、各項小尺寸特殊螢幕，以及實驗用 SOC 平台。相信這些資源都能夠協助台大的研究人才發揮所長、發展創新技術。

計畫共同主持人台大教授陳良基表示，顯示科技在當代已是人類生活中不可或缺的角色，亦為全球最受矚目的產業之一。隨著顯示器生產技術的突破和量產，平面顯示器已經達到普及並廣為大眾接受的價格。因此，增加平面顯示器的視覺品質，以及利用更先進的影像處理技術，以人眼視覺感知為基礎，創造更多產業價值，是更重要的事。秉持這個精神，這次台灣大學電子所「感知視覺實驗室」與奇景光電共同合作，讓顯示器從單一視角進步到多視角顯示，致力於研發以更接近真實的方式來顯示空間與物體。我們很滿意這一年來的合作與研究成果，並相信在接下來的計畫期間，能夠產出更多創新的研究成果，相信未來在影像顯示、視覺感知科技的市場上，嶄新的突破指日可待。

與會學者台大電機資訊學院院長貝蘇章連同電子、電信、光電、生醫等四所所長皆一同表示奇景光電與台灣大學此次的產學合作計畫將進一步推動平面顯示器影像處理技術邁向新的里程碑。

奇景光電長期著重於顯示器相關技術的創新與研發，更重視人才的培育，相信此次的產學合作只是個開始，未來能夠有更多機會透過產學合作的方式回饋社會。

#### 關於奇景光電

奇景光電係為一 IC 設計公司並為面板關鍵零組件供應商，主要產品為各尺寸面板之驅動 IC。驅動 IC 在大尺寸之應用有桌上型螢幕、筆記型電腦螢幕及電視，在中小尺寸的應用有手機面板及消費性電子產品面板如數位相機、遊戲機以及汽車導航面板。此外，奇景光電也提供液晶電視晶片、電源管理晶片以及 LCOS 微型顯示器

產品。奇景光電總公司位於台灣台南，並於台灣的新竹、台北，大陸的蘇州、深圳、佛山、寧波，日本橫濱、韓國安陽以及美國加州爾灣皆設有辦公室。

**新聞聯絡人:**

詹孟恭  
財務長  
奇景光電

+886-2-3393-0877 分機 22230  
max\_chan@himax.com.tw

柯俊瑋 / 王巧潔  
投資人關係  
奇景光電

+886-2-3393-0877 分機 22240 / 22618  
jackson\_ko@himax.com.tw  
jessie\_wang@himax.com.tw

In the U.S.

Joseph Villalta  
The Ruth Group  
646-536-7003

[jvillalta@theruthgroup.com](mailto:jvillalta@theruthgroup.com)

**風險說明:**

本新聞稿的部分陳述，特別是有關於財務預測及產業成長預測，含有風險及不確定性，可能會導致實際結果與本新聞稿的描述不同，可能造成差異的因素有整體市場與經濟的狀況、半導體產業的狀況、市場競爭、終端市場需求、對少數主要客戶的依賴度、持續創新的技術、新面板技術發展、發展與維護智慧財產權的能力、價格下滑壓力、客戶訂單模式改變、面板其他關鍵零組件短缺、政策法規改變、匯率波動、子公司新投資案以及其他本公司在美國證交所申報的文件中提到的相關風險，包括於 2007 年 6 月 22 日所申報修訂的 F-20 表格。不論是否有其他新的訊息或事件，本公司皆無義務公開更新或修改此風險說明。